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04年12月15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加強道路安全及公共小型巴士營運安全的措施 2005年2月／3月

事務委員會曾在2004年12月14日的會議上討論此事項。會議席上通過一項議案，促請政府當局先採取一切實際可行措施改善道路交匯處及交通燈顯示設施，確保有效界定刻意衝紅燈的駕駛者，才考慮增加扣分罰則。

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應在大約兩個月後召開另一次會議，繼續討論此事項，並會邀請團體參與討論。

2. 西港島線、南港島鐵路及四號幹線

原定於2005年1月28日進行討論，而政府當局建議押後至2005年2月25日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4年5月28日會議上進行討論。

部分委員認為，為了解決區內居民的交通需要，以及推動區內的旅遊業發展，當局應着手推行興建南港島鐵路及西港島線的計劃，而不應再有任何延誤。然而，部分其他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應暫時擱置南港島鐵路及西港島線任何進一步發展及規劃，以便重新評估南區及西區人口增長的最新情況，以及就區內土地用途作出規劃。與此同時，政府當局應加快推行四號幹線計劃的研究及決策程序，以應付區內居民的交通需要。事務委員會於2004年5月28日通過下述議案：

“本事務委員會促請政府暫時擱置港島南、西鐵路的發展規劃，並重新評估港島南、西區的人口增長，以及發展南區成為旅遊／商業中心的計劃，在此期間則盡快研究並落實興建四號幹線(前稱七號幹線)，以應付該等地區居民的交通需求。”

政府當局認為需要多一點時間研究由地鐵有限公司提交的建議。此外，由於政府當局以往曾與各方(例如區議會議員)舉行會議，聽取他們的意見，故需要更多時間綜合所有問題。政府當局打算在2005年2月就此事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3. 重建及改善屯門公路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4年4月23日會議上進行討論。財務委員會在2004年6月11日批准為有關計劃進行詳細設計及地盤勘測工程的撥款。

應事務委員會的要求，政府當局同意在進行有關計劃的詳細設計工作時，檢討將整條屯門公路擴闊至四線雙程行車是否可行及切合實際。

政府當局最近表示，就四線雙程行車方案的可行性進行的檢討可能會在2004年年底完成。

政府當局表示，雖然四線雙程行車方案的可行性研究接近完成，但須考慮擴闊工程的成本效益問題，尤其是要顧及新界西北的整體交通需要。故此，政府當局建議將屯門公路計劃連同定於3月在事務委員會上討論的新界西北交通及基建檢討，一併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原定於2005年1月28日進行討論，而政府當局建議押後至2005年3月18日

4. 擬實行的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4年1月30日會議上進行討論。

鑒於委員表達的關注及意見，政府當局承諾改善有關建議及進一步諮詢業界。

政府當局最近表示，諮詢業界的工作將於2004年年底完成。政府當局在分析過諮詢結果後，可於2005年2月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原定於2005年1月28日進行討論，而政府當局建議押後至2005年3月18日

5. 港珠澳大橋和新界西北交通及基建檢討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4年6月25日會議上進行討論。

2005年3月18日

事務委員會察悉，港珠澳大橋前期工作協調小組(下稱“協調小組”)已委聘中交公路規劃設計院就港珠澳大橋進行可行性研究。研究工作將於2004年年底完成。研究工作一經完成，有關的研究報告將呈交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審批，以便為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申請立項。政府當局亦已就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和北大嶼山公路連接路展開勘測及初步設計研究。研究工作將於2004年年底完成。

在研究擬議港珠澳大橋計劃時，事務委員會籲請政府當局除了興建擬議的北大嶼山公路連接路之外，亦應及早就興建本地接駁基礎設施作出規劃，以應付港珠澳大橋所帶來的額外交通流量。

事務委員會亦關注到深港西部通道及后海灣幹線通車對屯門和元朗造成的交通影響。事務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加快決策過程，並就新界西北交通及基建檢討(立法會CB(1)2291/02-03(04)號文件)所載4項擬議公路發展組合訂定確實的實施時間表。事務委員會亦關注到政府當局與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有限公司就促使屯門公路車輛分流至三號幹線的措施進行磋商的結果，以及建造東行連接路以便促進車輛分流至三號幹線。

6. 將軍澳西岸公路

2005年4月至6月

此事由立法會議員與西貢區議會議員於2004年4月1日舉行會議及午餐聚會後轉交事務委員會跟進。

西岸公路的規劃已納入由拓展署進行的《將軍澳進一步發展可行性研究》內。該署現正根據是項研究下各項工程計劃的發展詳情，進行詳細的交通影響評估，並會訂定興建西岸公路的時間表。在2005年3月將有研究結果。政府當局已答允在2004至05年度立法會會期內，就有關的工程計劃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

7. 智能運輸系統的最新進展情況

2005年4月至6月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3年3月21日的會議上進行討論。

在該次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察悉智能運輸系統自2002年5月以來在香港的發展及推行情況。除了政府當局推展的各項核心項目外，委員希望知悉與私營機構合作提供與運輸資訊系統有關的增值服務的前景，以及政府當局過往及未來在推動此類發展項目所進行的工作。

8. 地鐵有限公司與九廣鐵路公司的擬議合併

有待確定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政府當局於2004年2月24日宣布邀請兩間鐵路公司就擬議合併一事展開磋商後，於2004年2月27日會議上進行討論。

兩間鐵路公司已於2004年9月16日向政府提交有關兩鐵擬議合併的聯合報告。政府現正審慎研究有關報告，在政府就未來路向定出立場前，必須與該兩間公司進一步討論有關詳情。

9. 票價調整機制

有待確定

- 大嶼山專利巴士服務的收費
- 檢討專利巴士公司的收費表

對上一次在2003年8月1日會議上進行討論。政府當局現正訂定擬議票價調整機制的細節，並會於適當時間向委員作出匯報。

在事務委員會於2004年1月14日舉行的政策簡報會上，政府當局表示會繼續研究實施更加客觀及透明度更高的票價調整機制。待研究結果編纂完成後，當局會與事務委員會進行討論。

在此方面，政府當局建議一併討論兩項有關大嶼山專利巴士服務收費及檢討專利巴士公司收費表的待議事項。

在2003年11月28日會議上，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繼續監察政府當局跟進立法會於2003年11月12日通過有關“改善公共交通收費制度”的議案的進展情況，尤其是改善專利巴士公司現行車費結構的方法，包括按車程距離釐定各條巴士路線的全程及分段收費水平。

10. 邊境管制站的公共交通設施及安排

有待確定

事務委員會對上一次在2004年6月25日會議上進行討論。

委員希望跟進有關容許不同公共交通工具在各個邊境管制站營運的措施。

11. 供旅遊巴士上落客及停泊的設施

有待確定

在2004年10月29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周梁淑怡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與政府當局檢討有關供旅遊巴士上落客及停泊的設施的供求事宜。她特別強調香港現時有若干熱門觀光點缺乏供旅遊巴士上落客的設施，並且有需要規劃額外設施，以應付未來的需求。

12. 檢討交通諮詢委員會的成員組合、角色及職能

有待確定

在2004年11月2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王國興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此事，委員表示贊同。為方便進行討論，政府當局應就交通諮詢委員會(下稱“交諮會”)的成員組合、角色及職能提供詳細資料。此外，政府當局應特別考慮應否開放交諮會的成員組合，讓來自運輸業工會及商會的代表加入。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4年12月15日